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晶盛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保荐意见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号—超募资金使用》等有关规定，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浙江晶盛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盛机电”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对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核查。核查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晶盛机电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382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335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33元，共募集资金110,055.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6,502.44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3,552.56万元，以上全部募集资金已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健验[2012]121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公司招股说明书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	项目备案	环评批复
1	年产400台全自动单晶硅生长炉扩建项目	13,485	13,485	虞发改投（2011）43号	虞环审（2011）93号
2	年产300台多晶硅铸锭炉扩建项目	31,346	29,186	虞发改投（2011）41号	虞环审（2011）78号
3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996	4,996	虞发改投（2011）42号	虞环审（2011）79号
4	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营运资金	-	-	-	-

本次拟变更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年产400台全自动单晶硅生长炉扩建项目”。

二、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截至2014年8月31日，“年产400台全自动单晶硅生长炉扩建项目”原计划总投入13,485万元，已累计投入5,273.72万元，未来预计需投入76.88万元，

剩余募集资金 8,712.68 万元（含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拟变更投向的募集资金就是这部分剩余资金，变更后的投资项目为“年产 100 台单晶硅棒切磨设备项目”。

三、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原因为

1、市场情况原因

由于光伏行业下游企业产能严重过剩，自 2011 年开始，下游企业盈利能力和资金流遇到空前的困难，并导致光伏设备需求锐减。2013 年，经过市场的充分竞争，淘汰了一部分过剩产能，技术得到了不断进步，产业集中度越来越高，留存的客户也主要为专注高端化专业化的晶体生长商，与晶盛机电的“高技术产品、高端客户群”定位相吻合，同时晶盛机电在近两年的市场占有率也有较大的提升。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部分实施，公司通过部分非核心零部件和低毛利率加工环节的外协，已经能达到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达到的产能。

2、有效利用募集资金投资新项目

为使更有效地利用好该剩余募集资金，同时下游企业为降低成本和提高生产效率而需要引入更多的智能化加工设备，为了抓住该市场发展机遇，公司将该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投入新产品的研发制造和销售，利用原有市场渠道，增强公司竞争实力，提高公司利润增长点。

四、“年产 100 台单晶硅棒切磨设备项目”的具体情况

1、投资情况

该项目预计总投资 15,000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10,50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4,500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 8,712.68 万元（截至 2014 年 8 月 31 日，含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具体投资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万元）	比例（%）
1	土地厂房购置	8,400	56.00
2	设备、安装工程	1,800	12.00
3	其他费用	300	2.00
4	铺底流动资金	4,500	30.00
	合 计	15,000	100.00

注：设备包括购置土地厂房时相关配套二手通用设备以及外购的设备。

2、项目实施地点

公司拟购置位于公司上虞总部旁的原浙江联丰股份有限公司的土地及其厂房等地上建筑物，用于项目的建设，具体地址为浙江上虞经济开发区东山路 11 号。

3、项目计划实施周期

由于此次项目的实施地点土地及厂房已基本落实，只需后续的厂房布局调整、维修改造、相关生产设备及辅助设备的采购和安装等，预计建设期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

4、项目可行性分析

随着前期光伏行业的产能过剩和近期的洗牌调整，行业高利润时代已经结束。单晶生产企业必须通过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生产效率等方式最求利益的最大化。因此，为了解决行业中存在的问题，公司将硅棒加工的切方、外圆磨削和平面磨削这三道加工工序整合到一台设备中完成，研发出了性能领先的晶棒一体加工设备，同时，淘汰传统污染严重、效率低下的砂浆切片机，研发新型的金刚石多线切片机对于降低单晶硅片加工成本及提高行业竞争力都具有深远的意义。

公司拥有强大的技术研发团队来保证项目产品的成功研发。同时公司可以利用现有的成熟销售网络进行销售，与现有产品拥有相通的客户，能够为客户带来“一站式”采购，具有更加综合、有效的销售优势。

5、经济效益测算

项目建设期为一年，项目达产后，新增销售收入 38,461.54 万元，财务内部收益率 34.81%，投资回收期 4.71 年（含建设期）。

五、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并准备提交股东大会表决，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2、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结合公司长期战略发展需要，为应对市场变化，优化资源配置，科学规划产能，控制投资风险而做出的调整，有利于保证募投项目实施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3、保荐机构对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晶盛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保荐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_____

张邦明

郭晓彬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月 日